

孔子故里山东曲阜  
将建孔子博物馆

新华社济南2月28日电 (记者刘宝春)记者从山东济宁市旅游信息中心获悉,位于济宁曲阜市的孔子博物馆项目占地清障工作日前正式启动,标志着博物馆正式进入设计施工阶段。

据了解,即将开工建设的孔子博物馆总建筑面积56135平方米,整体计划投资5亿元左右,项目建设周期为3年。这一项目也将成为曲阜市打造尼山圣境、孔子博物馆、孔子学院总部儒家思想体验中心“新三孔”系列项目的首个建设项目。

曲阜市现有馆藏文物11万多件,孔府档案9000余卷26万件,包括孔子及孔子家族画像、明清服饰、铜器、瓷器、字画等20类,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家族特色和重要的历史、文化价值。由于没有大型博物馆,如此丰富、高规格的文物只能长期放在库房,无法发挥其应有作用。

孔子博物馆项目建成后,既可有效满足现有文物的保护、存放需要,又可满足市民和游客对文物展陈、鉴赏的需要。

西安发现  
唐名将郭子仪曾孙墓

## 10只壁画仙鹤形态逼真

新华社西安2月28日电 (记者陈钢)记者从西安市文物保护考古研究院了解到,该院在西安城南发现一座晚唐古墓,墓主人为唐朝名将郭子仪的曾孙,墓内10只壁画仙鹤形态逼真,十分珍贵。

这处古墓是2010年到2011年的跨年发掘项目。西安市文物考古人员在长安区东兆余村北发掘了一座规模较大的唐代壁画墓。墓葬遭到严重盗扰,考古人员无法断定其棺具结构,墓主骨架已成黄色粉末,仅出土塔式罐、玉剑格、石器盖及墓志等随葬品。

墓志显示,这处古墓主人名叫郭仲文,字翊周,是唐名将郭子仪的曾孙,他官从三品,任多为虚职。

令人惊喜的是,这座古墓虽然被盗,但众多壁画保存较好,对研究唐代壁画的内容及发展演变提供了宝贵的资料。壁画不仅有文吏、仕女形象,还有10只仙鹤,形态各异,栩栩如生,显示出晚唐时期,达官贵人流行的“赏鹤”之风。

西安市文物保护考古研究院考古专家郭永淇说,这些单笔勾绘的仙鹤身披洁白羽毛,特别是朱红顶、黑喙和黑腿,正是中国古代描绘为仙鹤的“丹顶鹤”,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是长寿、吉祥和高雅的象征。

学者列举多方铁证  
南京大屠杀史实不容否认

本报讯 为了给南京大屠杀史研究提供更多的第一手史料,并且也为了更加有利于批判日本右翼势力的种种谬论,南京大学中华民国史研究中心联合海内外20多个大学、档案馆、研究机构的100多位教授、研究人员,共同开展史料的搜集和翻译工作。他们花了十年时间,先后赴日本、美国、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俄罗斯及中国大陆和台湾的档案馆、图书馆及各类史料收藏机构,征集了大约5000万字的文献和档案史料,口述史料及当年的报纸、刊物等出版物。其中包括中文、日文、英文、德文、法文、俄文、意大利文的原始资料,并对这些史料进行整理、翻译、编辑,由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了近4000万字共72卷的《南京大屠杀史料集》(以下简称史料集)。

史料集的出版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和政治意义。这些原始文献,不仅是研究南京大屠杀的第一手史料,也是日本军国主义者制造此类惨剧的重要证据。

史料集收录了日军连续不断地轰炸南京和中国军队为保卫南京与来犯的日军进行顽强作战的档案材料。其中包括中方有关的作战计划、战斗方案、作战命令及战斗详报、战斗序列等。

史料集收录了日军大屠杀遇难者尸体掩埋情况的大批原始资料,其中有各慈善团体、市民团体、安全区国际委员会

2012年2月20日,日本名古屋市市长河村隆之在接见到访的友好城市中国南京市代表团时,否认南京大屠杀的存在,在海内外激起强烈反响。作为历史研究者,我们有必要根据受害者中方、加害者日方和当时处于第三方中立地位的西方国家的文献资料,厘清史实,以正视听。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南京大学中华民国史研究中心

以及伪政权掩埋尸体的具体记录,也包括日军处理遇难者尸体和毁尸灭迹的材料。埋尸记录,是日军实施南京大屠杀的直接证据。

史料集收集了大批侵华日军特别是入侵南京的日军将领和官兵的日记、书信和证言,他们在日记中记载了其屠杀行为、内心感受等。如收录了1938年担任日军华中派遣军司令官的陆军大将■俊六的日记、战争后期担任支那派遣军总司令的陆军大将冈村宁次的《战地随想录》、华中方面军

司令官陆军大将松井石根的《阵中日记》、上海派遣军参谋长陆军少将饭沼守的日记、第16师团团长陆军中将中岛今朝吾的日记以及时任外务省亚洲司司长的石射猪太郎的日记等,这些日记是日军在南京实施暴行的真实记录。

史料集收录了一批西方国家人士关于南京大屠杀的文字材料。当时,一批美、英、法等国的传教士、新闻记者、教授、医师、商人及驻华使领馆人员,出于人道主义,以中立者的身份,留在南京建立安全区,救助受

难的南京市民。他们是日军暴行和破坏活动的目睹者。他们写下了许多日记、书信和各种文字材料,详细、真实地记录了南京人民的那段苦难历程。许多西方国家主流媒体如《纽约时报》、《芝加哥每日新闻报》、《华盛顿邮报》、《泰晤士报》的驻宁记者以其良知真实地报道了日军在南京的暴行。这批第三者的亲历材料是日本右翼无法推翻的铁证。

史料集收集了战后中国国民政府所做的大量有关南京大屠杀的调查统计材料。从1945年底至1947年初,首都警察厅、南京敌人罪行调查委员会、南京市抗战损失调查委员会、南京大屠杀案敌人罪行调查委员会等,深入南京市各区、各街道,重点调查战争损失和民众受害情况,特别是日军大屠杀暴行事实,这些调查均有较为详细的记录。史料集还收录了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和中国国防部审判战犯军事法庭的史料,以及一批大屠杀幸存者的证言。其中有幸存者市民、幸存者官兵和外籍人士的回忆和口述材料等。这些幸存者都对日军暴行做了血泪控诉。

总之,日军在南京实施大规模的屠杀行动,证据确凿,材料数量之多,可以形容为“浩如烟海”,任何人都无法否定这场暴行。日本右翼诬蔑南京大屠杀是中国制造的谎言,是站不住脚的。(来源:光明日报)

## 长沙千年古城墙价值堪比“马王堆”

## 专家:原址保护20米令人遗憾

据新华社长沙2月28日电 (记者谢樱 明星)近日,备受社会关注的长沙南宋古城墙保护方案终于出台,“不少于20米的原址保护”让一直以呼“原址保护”的市民在欣慰之余,仍感到几许失落。

27日,在湖南省文物局和长沙市文物局的组织下,媒体记者和考古专家一行到古城墙遗址现场走访,与珍贵遗迹零距离接触,不少专家表示,“只原址保存20米,有点遗憾。”

刚走进万达项目的施工现场,一条百余米长的古城墙立即清晰地呈现在记者眼前,虽有几分残破,但风貌仍存。记者看到,古城墙呈东北—西南走向,和湘江流向一致,城墙用麻石做基础,两侧用青砖包边。明代城墙叠压在宋代城墙的墙基

之上,其中有一段还利用架设树桩来稳固基础。

“这简直就是一段叠压的千年长沙古城进史。”据专家介绍,目前已发掘出的古城墙残长120余米,顶部宽约5.7米,底部宽约4.2米,高约1.8米。由于发掘工作尚未完成,其完整高度未知,古城墙的掩埋层还剩5米左右。

城墙满存着长沙古城历史的记忆。记者看到,在城墙部分青砖上刻有“长沙”“宁乡”“善化”等地名和“忠义军”等字样。在这段城墙的东北边不远即是营盘街,也就是辛弃疾率领的“飞虎队”的驻地。“飞虎队”是辛弃疾任潭州知州兼湖南安抚使期间组建的一支抗金军兵的地方武装。据记载,南宋时期,长沙发生多次抗金、抗元、抗流寇

战争,天下大乱的时候,一些武装曾进军长沙,元军也曾攻陷长沙。不少自发组织的保卫家园武装都称“忠义军”。

然而,这面被考古专家视为珍宝、“堪比马王堆”的城墙面世之后,一直以命悬未卜让人揪心。记者在现场看到,文化层叠加清晰、信息丰富、城墙保存完整的遗迹有40余米,考古人员在现场用两条白线将这部分明显标示出来。但只有20米左右的“原址保护”方案,让现场的考古专家更加细心地进行发掘研究,以力求让“保存最完整、信息最丰富”的城墙段得以“存活”。

“如果能将120米的古城墙全部原址保护起来,那当然是最好不过。”湖南省文物局文物保护处处长熊建平告诉记者,保护起来,那当然是最好不过。”湖南省文物局文物保护处处长熊建平告诉记者,保

护方案将剩下城墙以整体切割方式进行转移,虽然将采用国际先进的技术以保证最大程度实现异地真实呈现,但不可避免地会对古城墙造成伤害。对不少专家来说,“遗憾”是他们最真实的感受。

还有部分专家担忧地指出,由于古城墙的基址部分可能宽达20米左右,原址保留的城墙只有20米长,意味着将只留下一段“正方体”,城墙“雄伟绵延”的特点将尽失。

熊建华介绍,目前保护方案仅是“概念性的”专家评审意见,“20米”也不完全确定。“现在我们只能说,原址保护不少于20米。因为随着发掘工作的进一步开展,如果发现了更多更为珍贵、有价值的遗址,也可能列入原址保护的行列。”熊建华说。

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社会力量  
兴办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的若干政策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13号)精神,鼓励民间资本投资兴办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推进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根据我省实际,制定本政策。

随着我省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老年人生活照料、医疗健康、精神文化等需求日益凸显,养老服务问题日趋严峻,需要鼓励社会各界的力量广泛参与发展老年服务事业,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促进代际和谐、社会和谐。本政策主要支持为老年人提供收养托管、生活照料、文化娱乐、医疗卫生、休闲保健、心理慰藉、信息咨询、家政服务、临终关怀、遗体安葬等服务的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

一、规划政策

(一)对出入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必要的延伸道路,符合城市规划的,优先列入近期城市路网配套建设规划。

(二)在城乡规划中加强对其他公共设施用地的管控,优先安排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项目建设用地,防止侵占。

二、土地政策

(三)各级政府在编制城市(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时,应当合理安排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建设用地,并优先保障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建设项目用地的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加快建设用地审批。

(四)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用地,经市县人民政府批准,可以采用划拨方式供地;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的建设用地,应当采取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等方式供地。

(五)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用地未经依法批准,用地单位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

## 出租及转让。

## 三、税收政策

(六)经税务机关认定的符合规定的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取得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不征收企业所得税;暂免征收自用房产的房产税、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其养老服务收入免征营业税。

(七)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社会力量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用于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的捐赠支出,符合现行税收政策规定条件的,在年度利润总额12%以内的部分,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个人通过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和政府部门向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的捐赠,在缴纳个人所得税前准予全额扣除。

## 四、财政政策

(八)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新建或改扩建新增的床位由市县财政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用房自建的,每张床位补助不低于2500元;租用房屋(包括公建民营)且租期在5年(含)以上的,每年每张床位补助不低于300元,补助期5年。省级财政视财力情况给予适当补贴。

(九)市县财政按照实际收住人数(限本地户籍)给予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贴,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50元,市县财政也可根据当地实际对补贴标准进行调整;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收住本地户籍城乡低保、农村五保、城镇“三无”人员和孤老优抚对象、贫困残疾人及低收入高龄、独居、失去行动能力等养老困难老年人的,市县财政按每人每月100元的标准给予寄养补助。省级财政视财力情况给予适当补贴。

(十)新建、改建和租赁房屋,兴办非营利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日间照料

中心的,由市县财政给予一次性建设补贴,按服务老年人家庭的数量和实际照料老年人的人数给予相应的营运补助,补助标准由市县人民政府确定。

## 五、信贷政策

(十一)凡具有本省户籍、符合下岗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条件的个人或合伙兴办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的,可申请小额担保贷款;贷款额度和期限参照海南省小额担保贷款政策执行。

(十二)持续经营2年以上、设置床位200张以上、且符合劳动密集型小企业规定的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可申请贷款担保,由市县小额贷款担保基金按每新吸纳1名护理人员,给予2万元额度的贷款担保,但最高额度不超过50万元,贷款担保期限不超过2年。

## 六、医疗政策

(十三)卫生行政部门按有关规定免费为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办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校验。

(十四)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所办医疗机构已取得执业许可证,并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和卫生行政部门审查合格后,发给医疗保险和新农合定点医疗机构资格证书,并向社会公布。

## 七、收费政策

(十五)新建或改扩建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免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减半收取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房屋产权登记费等,涉及到的其他行政事业性收费按有关规定执行。

(十六)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用水、用电、用气按居民生活用水、用电、用气价格执行。

## 海南和运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第120316期)

经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电脑确认,受海口市琼山区人民法院委托,定于2012年3月16日15:00在我司拍卖厅拍卖以下标的:位于海口市琼山区城镇凤翔路南侧凤翔商务酒店512号(建筑面积60.07平方米)、513号(建筑面积40.92平方米)二套房产(房屋所有权证号: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HK147384号、HK147385号)。参考价分别为:人民币294500元、200700元,竞买保证金:每套10万元。

标的展示时间:见公告之日起至2012年3月15日17:00止。

有意竞买者请于2012年3月15日17:00前到我司了解详情并办理竞买手续。

缴交竞买保证金单位名称:海口市琼山区人民法院,开户行:海口市琼山支行,账号:78131727068091001。

联系地址:海口市大同路36号华能大厦13层C座。

联系电话:66532003(吴先生) 66750051(黄先生)

委托方监督电话:65879129

## 哈尔滨工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EMBA)招生

报名条件:具有国民教育序列本科或以上学历,8年(其中管理岗位4年)以上工作经历的政府机关或企事业单位高级管理人员。

考试录取:自撰论文,专家推荐,初审通过后由哈尔滨工程大学自行面试录取。准予录取者发放录取通知书。

学制及授课:学制2年,课程不少于16门。利用业余时间在哈尔滨、海口、三亚集中面授。一般每月授课3-4天或每季度10天左右。

学习期间成绩合格并通过论文答辩者,颁发教育部电子注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统一印制的国家正式硕士学位证书。

电话:36381218 13016299888 陈老师 65377755 1311898884 赵老师

地址:海口市白龙南路46号省委组织部党员干部教育中心108室

## 中国(广东·海南)改革创新论坛征文公告

根据《广东·海南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要求,为增强粤琼两省社科界交流合作,凝聚社科界乃至社会各界的力量,服务于新时期经济特区乃至我国改革攻坚、转型发展。粤琼两省社科联决定举办“中国(广东·海南)改革创新论坛”。论坛每年举办一届,首届论坛拟于2012年5、6月份在海南举行。为做好首届论坛征文工作,特公告如下:

## 一、首届论坛主题和研讨专题

1.论坛主题:粤琼港澳台区域合作与南海经济发展。

2.分2个专题进行研讨:(1)粤琼港澳台区域合作与经济发展方式转变,(2)海洋经济发展与南海开发合作。

## 二、首届论坛征文方法和要求

1.面向全国公开征文,以文入会。

2.围绕论坛主题和研讨专题撰文投稿。所写论文必须理论联系实际,具有创见,突出前瞻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每篇论文4000-6000字,尾注作者单位、职务、职称和联系方式。

3.论坛学术委员会统一对征文进行评选。入选论文上交后,其作者应邀参会(不收会务费,餐宿费由举办方解决)。

4.会议具体时间、地点届时通知。

5.请各界人士踊跃投稿,为我国改革发展献智献策。应征论文请于5月15日前电邮海南省社科联首届论坛秘书处: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898-65336659, E-mail:lyqch6420@163.com。

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海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 海南省民政厅关于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年度检查的通告

根据国务院《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基金会